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13位ISBN编号：9787516107539

10位ISBN编号：7516107530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卢福营，应小丽 著

页数：25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内容概要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基于浙江经验的分析》主要包括：村民自治地方创新：含义与特征、创新的环境：宏观背景与地方因素、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宏观背景、嵌入浙江村民自治制度创新的地方性因素、创新的动因：内在矛盾、社会需求与上级要求等。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作者简介

卢福营，男，1962年出生，浙江嵊州市人，博士、教授。

1983年本科毕业于浙江师范大学政史专业，留校任教，曾担任浙江师范大学法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原法政经济学院）副院长、院长。

2006年华中师范大学政治学专业博士毕业，2010年调入杭州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院工作。

兼任浙江省社会学会副会长、浙江省中国乡村史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公共管理学会副会长、浙江省社科规划专家组成员，先后入选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浙江省政治学教学名师，并担任华中师范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浙江师范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

近年来，主要从事当代中国农村问题，特别是乡村治理与农村基层民主建设、农民流动与分化、中国农村社会变迁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和参与了111多项国际合作、国家和省部级相关科研项目，出版专著（含合著）10多部、主编和参编教材3部、发表论文和调研报告100多篇。

应小丽，女，浙江永康市人，博士、教授。

2008年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并获得法学博士学位。

曾先后就读于杭州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分别获得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学位。

现为浙江师范大学法政学院教授。

主持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3项，参与国家社科规划项目等8项；出版专著《草根政治：农民自主行为与制度变迁》。

近年在《政治学研究》、《中共党史研究》、《中国农村观察》等杂志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

目前主要从事基层治理、中国农村政治发展问题、地方政府等研究。

先后入选浙江师大，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书籍目录

导论一 研究的缘由二 村民自治制度创新的研究三 研究方法（一）研究思路与方法选择（二）研究的局限与不足上篇 总体分析一 村民自治地方创新：含义与特征（一）地方创新的内涵（二）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界定（三）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特点二 创新的环境：宏观背景与地方因素（一）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宏观背景1．正在探索的村民自治制度2．迅速发展的农村经济社会3．国家发展战略的转变与宏观政策的调整（二）嵌入浙江村民自治制度创新的地方性因素1．民营经济的发展与经济能人的崛起2．有限理性的有为政府3．务实创新的区域文化4．大规模的农村人口流动三 创新的动因：内在矛盾、社会需求与上级要求（一）创新的根本原因1．日益扩大的民主参与需求与制度供给不足之间的矛盾2．不断增长的民主发展需求与相对滞后的民主发展环境之间的矛盾3．逐渐提升的服务需求与自我服务发展落后的矛盾（二）创新生成的直接原因1．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问题和需求2．上级政府的号召与要求四 创新的主体：多层次结构、多元性协同（一）创新主体的构成（二）见识与动机：创新的启动者（三）权力与能力：创新的领导者（四）合作与知识：创新的组织者1．创新组织者应当是一个具有较强合作性的团队2．创新组织者需要具有特定的专门知识（五）多元与协同：创新的参与者五 创新的过程：运作环节、关联因素（一）创新的运作环节1．创新的提出2．创新的生成3．创新的实施4．创新的总结5．创新的推广（二）影响创新活动的主要因素1．创新主体的个人特征和组织状况2．创新的项目特征3．创新的环境因素4．创新承受者的情况六 创新的结果：绩效、影响与扩散性（一）创新的绩效1．创新的效果2．创新的效率（二）创新的社会影响.....下篇 个案调查参考文献后记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章节摘录

其次，环境是创新生成的重要动因。

如前所述，村民自治的地方创新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上级政府的号召与推动，地方政府或村级组织及其官员做出主动性响应；二是重大、急迫的社会问题及其提出的创新需求，地方政府或村级组织及其官员做出针对性回应。

在现阶段浙江省的村民自治地方创新中，后者占绝对多数。

可见，环境是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生成的重要动力源。

再次，环境制约创新活动的过程。

任何一项创新活动的开展均会受其复杂环境的影响，或顺利进行，或陷于困境，或中途夭折，不同的创新项目的活动过程因环境因素的影响呈现出各不相同的运行状态。

从一定意义上说，村民自治的地方创新过程是推动创新的动力的强度、阻碍创新的问题的难度以及用于克服障碍和困难的资源的可利用度等相互作用的结果。

最后，环境是决定创新结果的重要因素。

创新是创新主体的主观能动性与具体复杂的创新环境积极互动的结果。

在创新实践中，我们时常可以发现这样的事实：创新制度和创新方案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会出现各种各样的偏差和变形；一致性的创新制度和创新方案在不同村庄环境中实施，最终形成了极不相同的、多样化的创新结果。

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环境是复杂、具体的。

或许，同一区域的村民自治地方创新所面临的宏观背景和区域性因素是共同、的，但每一个创新项目的具体环境是多样性的。

共同的宏观背景和区域性环境因素决定了同一区域的创新活动具有一定的类似性，呈现出一些共同的倾向。

而多样化的具体环境遭遇又决定了不同创新项目的个别特征，呈现出丰富的个性和差异性。

由于每一项创新项目面临的具体环境都不一样，我们无法一一对其做出环境分析。

这里只是从总体上指出影响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主要环境因素。

第一，时代性、全国性的宏观环境。

这是村民自治地方创新的基本背景。

特别是在单一制国家结构下，地方服从中央。

地方创新必须与中央政策保持一致，必须与国家制度实现对接，努力获得上级政府的肯定。

从这一层面分析，对村民自治地方创新具有重大影响的主要有：（1）国家的政策导向，特别是创新政策；（2）村民自治制度建设状况，特别是村民自治制度存在的缺陷与问题；（3）中央政府部门及其领导的态度。

……

<<村民自治发展中的地方创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